

关于对我校产业教授进行考核评估的通知

教务处、研究生处：

根据《关于开展山东省高校产业教授选聘工作的通知》（鲁教人字〔2018〕3号）文件精神，请组织我校产业教授考核评估工作，考核期为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考核内容包括岗位职责履行情况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等。考核评估工作由你处根据学校实际和聘任合同制定具体考核评估方案，考核结果反馈产业教授所在单位。

考核评估工作是学校核算产业教授津贴的前提和重要依据，产业教授在聘期内取得的成果，可作为其在原单位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考核奖励、评先树优等的重要依据，请高度重视，认真完成。

请于2020年1月18日前将考核评估方案和考核结果报人力资源处备案。

联系电话：8239033。

